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黃啟賢

電話：(02)77365846

電子信箱：shi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1200647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函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函附件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
檢定中心函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函附件

(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
A09000000E_1120064783_senddoc1_Attach4.7z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2年6月29日發能字第

1123601426號函「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
就業獎勵試辦計畫第六點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之重點產業
對應行業別」影本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2年6月29日發能字第1123601426
號函暨併技能檢定中心112年6月29日技專字第1121702064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
育署

